

475	2016	3	
外经科	30年		5

张家港市商务局

张家港市工商业联合会

张商外经〔2016〕39号

关于举办“走出去”政策宣讲会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战略，加大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市商务局会同市工商业联合会，拟于8月4日（星期四），会相关部门及单位开展一次政策宣讲交流会，以便企业及时掌握对外投资政策，规避相关风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出席对象

1. 市商务局、市工商联分管领导；
2. 市国税局、中信保苏州办事处、人保张家港中心支公司、宁波银行张家港支行、国浩律师事务所相关业务负责人；
3. 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约150家企业）。

二、时间、地点

2016年8月4日（星期四），下午2点开始
国贸酒店三楼聚贤厅

三、主要议程

1. 市商务局介绍最新“走出去”扶持政策；
2. 市国税局讲解涉外税务相关政策；
3.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苏州办事处讲解企业“走出去”与海外投资保险；
4. 宁波银行张家港支行外债政策宣导及 NRA 账户金融服务；
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中心支公司介绍境外工作人员意外险项目；
6.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介绍“走出去”海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
7. 自由提问和答疑

四、组织安排

1. 市商务局通知“走出去”企业及意向“走出去”企业参加；市工商联组织发动有意向会员企业参加，请各商会秘书处将出席单位及人员情况于 8 月 2 日前报市工商联经济服务科。

2. 市商务局做好会务相关安排。

3. 请各企业安排好工作参加会议，并提前 15 分钟到场。

联系人：钱 峰（商务局）58696690，13913606172

丁继宏（工商联）58185857，15162330636



回 执

序号	企业名称	参会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张家港市商务局 张家港市工商业联合会 () 发文稿纸

签发:

核稿:



WJM

2016.7.25

钱峰

陈增勇

2016.7.27

主办单位和拟稿人:

孙永祥 玲

发文字号: 张商外经〔2016〕(39)号

发文日期: 2016年7月25日

事由: 关于举办“走出去”政策宣讲会的通知

发	主 送: 各有关企业	共印份数 5
送	报 送:	
单	抄 送:	
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建设战略,加大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推进国际产能合作,市商务局会同市工商业联合会,拟于8月4日(星期四),会相关部门及单位开展一次政策宣讲交流会,以便企业及时掌握对外投资政策,规避相关风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出席对象

1. 市商务局、市工商联分管领导;
2. 市国税局、中信保苏州办事处、人保张家港中心支公司、宁波银行张家港支行、国浩律师事务所相关业务负责人;
3. 各企业主要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约150家企业)。

二、时间、地点

2016年8月4日(星期四),下午2点开始
国贸酒店三楼聚贤厅

三、主要议程

1. 市商务局介绍最新“走出去”扶持政策;
2. 市国税局讲解涉外税务相关政策;
3.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苏州办事处讲解企业“走出去”与海外投资保险;

4. 宁波银行张家港支行外债政策宣导及 NRA 账户金融服务;

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中心支公司介绍境外工作人员意外险项目;

6. 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介绍“走出去”海外投资法律风险防范;

7. 自由提问和答疑。

四、组织安排

1. 市商务局通知“走出去”企业及意向“走出去”企业参加;市工商联组织发动有意向会员企业参加,请各商会秘书处将出席单位及人员情况于 8 月 2 日前报市工商联经济服务科。

2. 市商务局做好会务相关安排。

3. 请各企业安排好工作参加会议,并提前 15 分钟到场。

联系人:钱 峰(商务局) 58696690, 13913606172

丁继宏(工商联) 58185857, 15162330636